

中国传媒大学本科生院文件

本科生院〔2022〕46号

关于印发 《中国传媒大学通识选修课程选课办法》（2022年修订）的 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落实“弘道崇德 经世致用”育人理念，进一步加强我校本科生通识教育，全面提升学生的基本素养和综合能力，根据《中国传媒大学2022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中传教字〔2021〕259号）的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中国传媒大学通识选修课程选课办法》（2022年修订），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本科生院

2022年11月29日

中国传媒大学通识选修课程选课办法

(2022年修订)

为落实“弘道崇德 经世致用”育人理念，进一步加强我校本科生通识教育，全面提升学生的基本素养和综合能力，根据《中国传媒大学2022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中传教字〔2021〕259号）的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2022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设通识核心课程、通识拓展课程和通识特色课程三类通识选修课程，为全校选修课程。凡执行2022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的学生在最长有效修业年限内必须修满通识选修课程学分要求，方能毕业。

第二条 学生必须修满5学分通识核心课程，可以在人文经典与文化遗产、社会研究与国家发展、科技发展与科学精神三个模块中任选课程学习。

第三条 学生必须修满6学分通识拓展课程，可以在人文社科、经济管理、新闻传播、外语、科学技术、健康教育与体育六个模块中任选课程学习。

第四条 学生必须修满4学分通识特色课程，其中必须修满1学分四史教育课程，3学分艺术教育课程。

第五条 学生修读以下课程所获学分可以认定为通识拓展课组学分：

(一) 跨专业选修课程

(二) 我校辅修课程

(三) 我校微专业课程

第六条 学生每学期按照选课通知登录选课系统自行选课，学生在选定通识选修课后，必须按照教学要求认真学习，课程成绩无论是否及格，均不予删除。

第七条 本办法自2022级本科生开始实施。

第八条 本办法由本科生院负责解释。